## 罗马书7章脱离律法的诅咒得真正的自由 大海的召唤2211

弟兄姊妹,各位听友,早安!今天我们带着激动的心情来 灵修罗马书第7章。

我实在觉得罗马书5-8章乃至9-11章是教会归正和复兴的

秘诀。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咱们中国教会向来是强调救 恩论,也就是1-3章罗马书告诉我们人都是有罪的,第4章

告诉我们要因信称义,我们到这里就结束了。然后一下子 跳到第12章。我们决志祷告啦、我们信主啦,我们应该怎 么样呢?我们应该到教会中去好好聚会、过团契生活,也 要献上自己做活祭。很多时候,让我们写中国教会的罗马 书,我们就会省略了5-11章,以致于我们因信称义之后怎 么样地在教会的生活代替了我们内在生命深处对真理的运 用!

因信称义,它必须在我们的生命中产生爆炸般的影响力, 以至于我们内在必须过一个带着震颤的、感恩的心以及被 恩典激励的那样一种生活。否则,你就是在维持你的信 仰,你就是在这个世界上利用神,你就是成功神学的信奉 者, 你就是不冷不热, 你就是在利用神而不是敬拜神。所 以一切的关键是真正回到5-8章,乃至5-11章。 而在灵修这几章罗马书的时候也给我带来非常震撼的影

响。昨天我灵修完罗马书第6章,也根本上更新了我与我 的孩子进行属灵交谈的时间和方式。按我原来的设想,我 是比较强调一个整体的教会生活的规范和教义系统的根基 建造。但是透过罗马书第6章的研读,我就得到当头棒 喝、醍醐灌顶般的提醒,就是要特别注重生命对真理的拥 抱程度和内在深处与神的活泼的经历。因为我们的神是永 活的神,这个永活的神怎么样在我们生命中来影响、更新 我们,就要看我们与真理的交接和我们怎样来与真理、与 基督有内在接触。也就是我们怎样真正来看真理、拥抱真

理,并被真理更新! 在第6章中,保罗强调说你是在什么王国,因为他提到谁 作王的问题,然后又提到说你是谁的奴仆——因真理得自 由,作真理的奴仆就会得着真正的自由。第7章保罗就要 处理一个最难、最难的问题,就是怎么看待律法的问题。 所以第7章我们不需要忙着去争论在这里讲的到底是重生 前、还是重生后的经历。钟马田牧师非常清楚来解读这一 章说,保罗的重点是在谈我们到底怎么样来看待律法。如 果你认为律法是好的,那为什么我们会受他捆绑呢?如果 律法不好,我们信主之后是不是全都把它给扔了?律法仿 佛成了罪魁祸首一般。因此,人与律法的关系成为这段的

焦点之所在,你把焦点弄准了,就可以看到保罗的思路到

我们在解读这一章的时候有很多错误思路,比较大的错误 就是我们中文和合本在加小标题的时候加上一个"灵与肉 的交战"。这是完全错误的。因为它完全误解了保罗的意 思,保罗不是在讲一个人的二元对立,也不是讲你内部灵 肉是怎么交战的。我们中国人就变成天人交战,这实在是

底是什么。

非常荒谬。

有人就自以为高明,就说基督徒信主之后还会软弱,就像 属肉体的基督徒,所以这是讲属肉体的基督徒的情况。这 也是完全错误的。弟兄姊妹、保罗在哥林多前书3:1把哥 林多教会的信徒当作属肉体的,在基督里为婴孩。你注意 那个"属肉体的",和"在基督里为婴孩"是并列关系,不是 同一关系,不是说"属肉体的"就等于是"在基督里为婴孩 的"。我们中文和合本翻译是完全错误的,不应该加这个 顿号,因为原文的意思就是:我把你们当作是不信主的, 也当作是在基督里没长大的,这是一个并列的关系。圣经 里没有任何经文证明说还有一种基督徒叫属肉体的基督

徒。我们也常常说在心灵宝座上是让自己做主还是让十字 架作主?如果十字架作主的时候,就是属灵的基督徒;如 果让我,那个"I"(英文的I)作主的时候,就是属肉体的 基督徒。这个图很形象,但是完全错误。因此专门有本书

当然,我们有的人也解释说就是描写保罗没重生之前,因

在批评这种所谓的属肉体基督徒错误观点。

此重生之后就完全不一样了。这就变成了约翰·卫斯理那 样一种所谓的人今生就可以完全的完全主义错误。这就忽 略了前辈、改革宗改教家对这段经文的解释。他们从奥古 斯丁的晚年的解释,一直到马丁·路德、加尔文都强调说 在这里保罗讲的是重生后基督徒的状况。因为一个重生前 的人是不可能里头喜爱神的律,喜爱神的旨意的。 解释这一段有大量解释,但是我们一定要回到上下文和本 来的意思。当然,我们也不能和稀泥说"又是重生前,又 是重生后"。这就等于忽略了经文的焦点之所在。 经文焦点在哪呢? 就是保罗处理的这个大难题, 就是我们 怎样来看待律法,为什么律法仿佛很好,但却最终把我们 引向诅咒? 为什么让我们在律法之下反而让我们受到约 束? 为什么会让靠律法得救这种愚蠢的观点辖制以致于造 成这么大的问题?

所以,保罗就用了罗马的法律和罗马的实际背景来讲这一 点,因为他毕竟是给罗马人写的信。我们知道在罗马帝国 时期不是有很多士兵要到前线打仗吗? 如果你是他妻子的 话,你在家里哪怕好几年没有丈夫的音讯了,你也不能随 便嫁给别人。除非是得到罗马官方的确认,说他已经战场 上死去了, 你才能嫁给别人。所以这对一个结了婚、丈夫 又杳无踪迹、杳无音讯的妻子来说是非常煎熬的。保罗就 特别提到这一点,说你嫁给一个人了,你就会被这个律法 捆住了。被什么律法? 就是罗马的法律捆住了,你不能随 便来脱离与他的关系。哪怕现在你看不见他,既然没有确

在这里的关键就是保罗说的这一个比喻,是用这个来比喻 什么? 其实从整个第7章, 再结合第6章我们就清楚了, 这 个地方的这个主人,就是你的丈夫就是要么是罪,要么是 基督。关键就是把罪当成一个主人,当成一个丈夫。那因 此,如果你嫁给罪,那么罪就使用这个律法来把你给捆住

了;如果你嫁给基督,基督就用律法让你自由了。关键就 在于你的主人是谁。这是保罗这一比喻的焦点和巧妙之所

因此,保罗接下去就很清楚了,他就在谈说关键点不是律 法的问题。关键点是谁在使用律法。关键点是你的主人是 谁。我们就看见,很多时候当你的主人是罪的时候,律法 反而刺激你去犯罪。你可以去看奥古斯丁《忏悔录》里面 他们为什么偷梨,就是因为不可偷梨,他们就非得要打破

定他官方死亡的消息,你就不可以嫁人。

在。

渊。

你整体上是属于谁的问题。

是奴隶主,真的就是病。

这个戒律,然后以此表明他们有犯罪的自由。当你立一块 牌子"不可钓鱼"的时候,大家都知道这里有鱼,反而更刺 激你去犯罪。所以律法诫命来到,因为你本身已经卖给罪 了, 罪是你的主人, 所以律法反而把你里面的打破它的那 种邪恶的欲望勾引起来,以致于让你越发地走向灭亡。 这是非常深刻的,律法也是人的良心的道德律,某种程度 上也是文化的一些规则。这些真善美爱、光明的理想、良 知都是好的,但问题假如说你是被罪使用了,你就只有天 堂没有路,或者就会把你引向深渊。因为你所谓想着去成 全真善美爱,反而你就会越来越因着罪而被引向去践踏真 善美爱。在践踏抽象原则的时候,你其实是唯独向神犯 罪、得罪了神,也其实是藉着犯罪来反抗神,好确认什么

呢?确认我有犯罪的自由。这正是陀思妥耶夫斯基说 的: "一个人为什么吸毒? 为什么抽烟? 为什么酗酒? 他 明明知道这对自己的身体不好,为什么还做呢?因为他要

借着毁灭告诉上帝:我有毁灭自己的自由!你不要管我! 凭什么我就该听你的!"因此,这是一个人陷进去的深

这不是讲人的里边你的所谓的身体灵魂在斗争,也不是你 里边所谓《浮士德》的——歌德不是写了一个《浮士德》 吗——讲到的所谓小我跟大我,所谓理智跟情欲在斗争, 所谓向下的力量、向上的力量在斗争。保罗在这里讲的是

因此,接下去保罗就在说一个人如果他真以罪为主人,这 罪就好比是奴隶主。所以接下去他用了奴隶主的一个比喻 和修辞来说,这个奴隶主拿着律法的皮鞭不断地来鞭打 你。而这个律法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你自己的化身,因此你 是不可能来真正战胜它。所以在某种程度上,罪就像病-样排山倒海而来,它已经把你给击倒了。我们说"病来如

山倒"。 但你特别注意,这样一种强大的罪的权势来控制人,但对 于一个真正得救的人这个罪的权势不是已经取消了吗? 是 的,罪只是一种诱惑的力量,而且是用一种欺骗的方式临

到你,因此它只是好像奴隶主,好像病。它并不是真的就

到这里我们就很清楚了。就是保罗在这里用的是修辞、夸 饰的手法来说——这是一个重生后的基督徒还容易陷入的 误区。因此,我也承认马丁·路德、加尔文讲的,是倾向 于一个重生得救后的信徒也容易面对的陷阱。但你特别要 注意这是一个不正常的基督徒的生活。因此,弟兄姊妹千

万不要拿着那经文来为自己的软弱辩护,说立志为善由得 我,行出来由不得我,因为我里头没有良善。当你这样说 的时候,你就等于承认说保罗他的正常的基督徒生活就是 这样,因此我也是这样。你就变成了反律主义,这是非常 可怕的! 因此,我们一定要明白这是用一个修辞法说罪好像奴隶 主,罪好像病,因此我们在他面前好像是无能为力。但问 题是靠着爱我们的主、靠着耶稣基督我们就能脱离。因此

我们是能靠着主来过感恩、圣洁的生活。因为什么呢?因 为基督已经得胜了! 因为基督已经把你肉体中那个犯罪的 律给击垮了,因此你是可以靠着神过得胜的生活,也可以

靠着神来过属灵的、得胜有余的生活。 感谢神,藉着这一章保罗就提醒我们怎样来面对律法。律 法是好的,但假如说我们内在的姿态,心没有变过来, 就会助纣为虐;假如我们真的是属基督的,我们就可以知 道说我们已经真的也从律法中得了自由。

我们一起来祷告: "天父, 谢谢你藉着罗马书第7章来光照 我们,也让我们真知道我们可以从律法的诅咒中解脱出 来,因为我们已经有了新主人。愿你使我们可以靠主得

胜!祷告奉耶稣的圣名。阿们!"

文件由 🖾 QQ邮箱生成